**第二篇 收入、费用和利润**

**第四章 收入、费用与利润**

**案例思政案例讨论参考答案：**

如何认识企业家慈善行为背后的力量?慈善文化、家国情怀、社会责任是被反复提及的词语。

企业家进行慈善行为一是企业为了展现风采、实现价值的重要契机。“近年来，企业捐赠在我国社会捐赠总额中的占比一直在60%以上。据不完全统计，2020年捐赠总额在1000万元以上的企业有404家，其中43家企业的年度捐赠额在1亿元以上。企业捐赠涵盖医疗卫生、扶贫济困、教育助学、志愿服务、社会公益等多个领域。”来自中国慈善文化论坛(2021)的这组数据表明，越来越多企业家投身各类慈善公益事业，积极参与第三次分配。据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董事长陈邦介绍，提高国民的眼健康水平是集团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多年来，爱尔眼科医院集团支持湖南爱眼公益基金会救助了70万名贫困眼疾患者，提供1.8亿人次的公益服务。在爱尔的慈善之路上，他们不仅完成了专业工作，还参与解决了一些结构性社会问题，从而获得了自豪感、满足感和成就感。党彦宝长期致力于教育助学为重点的公益慈善事业，累计捐资25.83亿元，受益学生25.67万名。今年，他决定再捐资60亿元，对宁夏回族自治区考上本科的大学生全部进行奖励资助，为实现共同富裕再添新力。党彦宝说：“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回报社会是每一个民营企业和企业家应尽的责任和义务。”

二是企业助力共同富裕的路径。在第三次分配、促进共同富裕中，企业承担着更重要的角色、发挥着更重要的作用成为各方的共识。面对助力共同富裕的时代课题，党彦宝介绍了宝丰集团有限公司全面落实初次分配、再次分配、第三次分配的企业责任，务实助力共同富裕的具体做法：第一，坚持职企共赢，做好初次分配，不断缩小员工收入差距，带领员工走向共同富裕;第二，坚持用心做企业，大力支持再次分配，为共同富裕增添动能;第三，坚持用爱做慈善，每年拿出企业10%的利润助力教育，撬动内生动力，让第三次分配促进实现共同富裕。

在推进共同富裕的过程中，企业也在思考如何实现公益事业的可持续发展。荣程钢铁集团一直在探索推动公益事业产业化，以“赋能”模式助力乡村振兴战略。他们在青海省黄南藏族自治州同仁市黄乃亥乡，与阿吾乎中藏药材种植专业合作社合作建立“荣程百草庄园”，建立稳定增收长效机制，一方面向农民提供先进的种植技术，另一方面输出规范的职业化理念，从而达到培育壮大药材种植产业、促进当地农民持续稳定增收的效果，带动当地合作社内每户分红1.2万元，贫困户年收入超过2万元。广东省国强公益基金会副秘书长曾雄说，希望以一种市场化的手段经营社会企业，实现公益的可持续发展，这样也能够通过社会企业的分红，回到基金会，继续支持更多公益慈善项目。

**复习思考题练习题参考答案**

**一、复习思考题**

1. 根据收入准则，企业确认收人的方式应当反映其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模式，确认金额应当反映企业因交付该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获得的金额，并设定了统一的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模型。

步骤1:识别与客户订立的合同。

步骤2: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

步骤 3:确定交易价格。

步骤4: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步骤5:履行每一单项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

2. 仅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以下简称“合同五项条件”)时，企业才能按要求确认收入。

(1)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2)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以下简称“转让商品”)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3)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4)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没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确认收入。如两家石油公司之间同意交换石油以便及时满足其位于不同指定地点的客户需求的合同。

(5)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3. 企业未发生亏损，利润分配的一般顺序如下：

(1)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分配优先股股利；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向投资者分配利润或股利。

企业若发生亏损，在亏损未弥补前，不得进行上述利润分配。

**二、练习题**

1. 事项（1）属于售后回购情况下商品销售收入的确认问题，A公司的会计处理不正确。

理由：A公司于20×0年7月1日向B公司销售商品，并约定销售后的一年内以高于原售价的价格进行回购，应当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确认为利息费用等。若是企业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应当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1. 事项（2）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的收入确认问题，A公司的会计处理不正确。

理由：A公司提供的产品安装工程的服务是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A公司按照已发生的成本确定履约进度。截至当年底已实际发生成本20万元，估计还将发生成本12万元，因此该合同的履约进度=20÷（20+12）×100%=62.5%，A公司当年应确认的收入为25万元（40×62.5%）。

3. 事项（3）A公司的会计处理不正确。

理由：A公司12月2日向C公司销售的商品，因商品质量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双方尚未就此达成一致意见，A公司也未就此采取补救措施。因此，A公司在该批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尚未发生转移，A公司的该批商品销售不符合收入确认条件，不应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4. 事项（4）A公司的会计处理不正确。

A公司2x20年年末的会计处理应为：（单位：万元）

借：长期应收款 2500

贷：主营业务收入 2000

未实现融资收益 500

借：主营业务成本 1500

贷：库存商品 1500